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的会议资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1、关于《关于公司与江苏中金玛泰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与江苏中金玛泰医药包装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我们同意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王玉春

独立董事：周伟澄

独立董事：周建平

特此公告。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